

第二十三编
教 育



第一章 基础教育

第二节 小学教育

第一节 学前教育

1989年,幼儿园的举办、停办,由所在乡、镇人民政府登记注册,并报县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1990年底,托幼工作移交到教育部门主管,在县教育局设立托幼办公室。

2011年,全县各级各类幼儿园294所,其中公办性质的幼儿园89所;全县在园幼儿15393人,学前教育三年入园率58%,有教职工1194人,其中公办教师80人。全县省级示范性幼儿园4所、市级示范幼儿园9所。

2012年,全县各级各类幼儿园315所,其中公办性质的幼儿园96所。全县在园幼儿19000人,学前教育三年入园率58%,有教职工1350人,其中公办教师87人。全县有省级示范性幼儿园4所、市级示范幼儿园19所。

2013年,暑假面向社会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教师22人。是年,全县有14所幼儿园被评为市级一类幼儿园,13所中心幼儿园顺利通过省级乡镇中心幼儿园认定,优质公办教育资源不断扩大。

截至2013年底,全县有各级各类幼儿园303所,其中公办及公办性质幼儿园116所;全县在园幼儿26853人,学前教育三年入园率达到76%;有教职工1670人,其中公办教师91人。全县有省级示范性幼儿园4所、市级示范幼儿园25所。

1989年,全县26个乡镇共有学校542处、班级1622个、学生63167人。1990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66893人。1991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0442人。1992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4240人。1993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7391人。1994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83334人。1995年实现“两基”,共有学校487所、班级1438个、学生81134人。1996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106032人。1997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118669人。1998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123817人。1999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115523人。2000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98342人。2001年进入实施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共有学校440所、班级1652个、学生74534人。2002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5707人。2003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4534人。2004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1202人。2005年加大了合班并校力度,全县共有学校239所、班级1735个、学生70124人。2006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3164人。2007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71661人。2008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69245人。2009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63608人。2010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60344人。2011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58213人。2012年,全县有小学在校学生58253人。2013年,共有班级1415个、学生57697人。

第三节 初中教育

1989年,全县有初中31所,在校学生28362人,校均学生915人。1990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29121人。1991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29885人。1992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1104人。1993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3009人。1994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4818人。1995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5826人。1996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5347人。1997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3011人。1998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3238人。1999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41565人。2000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56008人。从2001年秋季开始,由“五三”学制改为“六三”学制。是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57052人。2002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60593人。2003年,初中招生16146人,招生数量达到本阶段的最高峰,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54943人。2004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47134人。2005年,随着县、乡机构改革,学校布局进行调整,是年,全县共有初中40所,班级629个,在校学生35826人,校均学生896人。2006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28344人。2007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25187人。2008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28951人。2009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6068人。2010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7088人。2011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5415人。2012年,全县有初中在校学生32536人。2013年,共有学校28所,在校学生28955人(其中民办学校4所,在校生4365人)。

第四节 高中教育

1989年,全县进行教育体制改革,实行优化组合,分级管理,县教育局直接管理的公办高中学校有平邑一中、平邑二中、平邑三中、平邑七中、平邑实验中学5所。是年,共有班级242个,在校学生5215人。1990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400人。1991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480人。1992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530人。1993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790人。1994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6090人。1995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6214人。1996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956人。1997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5760人。1998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7273人。1999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9130人。2000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1270人。2001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3954人。2002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4112人。2003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1224人。2004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7209人。2005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9200人。2006年,撤销平邑三中,教师分流到相关学校。是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9419人。2007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6437人。2008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0913人。2009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7447人。2010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4698人。2011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18194人。2012年,全县有高中在校学生24325人。2013年,共有班级358个,在校学生18795人(其中民办学校班级77个,学生5094人)。

第五节 特殊教育

1992年,平邑县聋哑学校成立,承担全县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重任。是年招收聋哑学生入读,招收2个班,30人。

2005年,学校落实“两免一补”的政策,免除学生的学杂费和书本费,解决部分贫困学生的问题。

2007年5月,学校解决学生在校期间生活费的问题,每月由教育局为每个学生划拨100元生活费。

2008年,聋哑学校更名为平邑县特殊教育学校。

2013年,县特殊教育学校设有小学部、特教部,12个年级、38个教学班,其中有5个培智班,在校生66人。全县适龄残疾儿童在义务教育阶段的入学率达到95%。

第二章 职业教育 成人教育

第一节 职业教育

全县有职业学校2所,即平邑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平邑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1989年9月5日,学校挂牌成立,有教职工106人,学生380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1990年,学校有教职工108人,学生424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1991—1998年,学校分别有教职工107人、109人、109人、112人、112人、113人、115人、118人,学生489人、545人、576人、595人、619人、665人、760人、815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1999年,学校有教职工117人,学生850人,设有文秘、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2000—2001年,学校分别有教职工120人、119人,学生861人、867人,设有牧医、文秘、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2002—2004年,各年的教职工都是123人,学生877人、895人、890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2005年,学校有教职工122人,学生1130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是年,学校与浙江海信、青岛海尔签订培养安置协议。

2006—2007年,学校分别有教职工119人、120人,学生1365人、1656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等专业。

2008年,学校有教职工122人,学生1715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服装、中餐烹饪等专业。

2009年,学校有教职工120人,学生1770人,设有电子、机电、微机、会计、建筑、服装、中餐烹饪等专业。

2010—2011年,学校分别有教职工119人、118人,学生1815人、1893人,设有酒店管理、电子、机电、微机、会计、建筑、服装、中餐烹饪等专业。

2012年,学校有教职工207人,学生1965人,设有酒店管理、电子、机电、微机、

会计、建筑、服装、中餐烹饪等专业，并新设学前教育专业。

2013年，学校有教职工206人，学生1967人，设有酒店管理、电子、机电、微机、会计、建筑、服装、中餐烹饪、学前教育等专业。

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03年，平邑县德才职业技术学校职业中专部申请成立。

2004年，开始筹备组建学校。

2005年，临沂市教育局、平邑县教育局正式批复同意设立平邑县德才职业技术学校职业中专部，学制2年，开设焊接技术、机电一体化、电子技术应用3个专业，有教职工32人，共计招生80人，设3个教学班级。

2006年，有教职工58人，新增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共招生64人，设4个教学班级。

2007年，有教职工62人，新增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共招生121人，设5个教学班级。是年，2005级学生毕业，分配安置到北京、青岛、威海等地就业；学校搬迁到胡家庄驻地。

2008年，有教职工90人，共招生463人，设14个教学班。是年，2006级学生毕业，分配安置到上海、南京、烟台等地。

2009年，有教职工76人，共招生179人。学校面向社会开展技能培训，共计培训退伍军人、失业人员、进城务工人员2000多人。

2010年，有教职工78人，共招生269人。是年，学校被评为“全市就业培训先进单位”。

2011年，有教职工82人，共计招生320人，设教学班8个。临沂市退伍军人现场会在学校召开，学校培训经验全市推广。当年，经临沂市教育局、平邑县教体局批复，学校更名为“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12年，有教职工82人，共招生325人，

设教学班8个。县教体局党委批复成立党支部，与中国美的集团签约成立美的德才班。

2013年，有教职工85人，共招生409人，设教学班10个。当年，学校搬迁到北环路与公园路交会处；与中国熊猫集团签约成立熊猫德才班。

第二节 技工教育

1988年5月，县内技工教育创建。1989年，与县第一职业高中合并成立平邑县职业教育中心，1994年8月独立设置，2011年12月再次和县职业中专合并。学校原址在县城公园路35号，占地面积17200平方米，建筑面积11500平方米，拥有1幢文化理论教学楼，1幢实习教学楼，2幢教工宿舍楼。有教职工88人，其中具有高、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51人。2013年，有4个教学班，在校学生240人；建有电工、电拖、电子、电钳、电焊、气焊、数控车床、微机等基本功训练房和综合机电实验室，有实习饭店和实习工厂等实习教学场所。学校教学设施齐全，固定资产1000多万元。

在办好日常班和短训班的同时，与山东农业大学等数所大学联合举办成人教育函授班，设立大专、本科函授班，开设十几个适合县域经济发展需要的专业，拓宽培训技术人才的路子。

自建校以来，先后开设办公自动化、机电、电钳、车工、烹饪、商经、会统、建筑等专业。办学形式灵活多样，长短结合、职成结合、厂校结合、脱产与业余结合，在岗与下岗结合。教学注重成效，突出技能训练。

至2013年，共为社会输送合格的中等专业技术人才9947名。

第三节 广播电视教育

平邑县广播电视教育始于1979年，原名为平邑电大站，位于现平邑师范院内。1992年更名为临沂广播电视大学平邑分校，搬迁至平邑南环路。学校总占地1公顷，建有教学楼1座、学生公寓1栋、微机室1个、语音室2个，有教职工27人、外聘教师7人。2000年，学校开设英语、数学、汉语言文学、计算机4个全日制专业，在校学生400余人，中专升本科学生入学率30%。2002年，与平邑职业中专合并。

第四节 函授教育 自学考试

函授教育

平邑县的函授教育始于1962年。至2000年，函授教育人数达到高峰，招生1157人。2005年后，因高等学校扩大招生以及网络大学、电视大学的扩大招生冲击，函授教育人数连年下滑。2008年、2009年仅有600余人参加函授教育。2013年，人数增至1848人。

1989—2013年平邑县函授教育人数情况表

表 23-1

单位：人

年份	人数	年份	人数
1989	535	2002	1369
1990	557	2003	1360
1991	642	2004	1213
1992	673	2005	818
1993	783	2006	725
1994	847	2007	719
1995	901	2008	634
1996	815	2009	618
1997	763	2010	763
1998	715	2011	1829
1999	731	2012	1762
2000	1157	2013	1848
2001	1211		

自学考试

1984年10月，平邑县自学考试工作开始。由县教育局招生办公室负责。1998年成立自学考试办公室，2001年撤销，自考职能划归招生办公室。1986—2000年，平邑县自学考试报考人数逐年递增，2000年达到高峰。

2001年起，由于高校扩招，自学报考人数逐年下降。1998年起，为提高中小学教师水平，山东省专门开设中小学教师助学自学考试，由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负责报名、考试、发毕业证，各级教师进修学校负责教学辅导和日常管理。

1989—2013 年平邑县各类教育学生情况表

表 23-2

单位：人

年份	学前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专		技校		电大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1989	13379	6622	63167	31268	28362	13897	5215	2086	1063	380	86	21	483	102
1990	14088	6974	66893	33112	29121	14269	5400	2160	1122	401	150	45	517	123
1991	14848	7350	70442	34869	29885	14644	5480	2192	1223	434	252	51	603	367
1992	15478	7662	74240	36749	31104	15241	5530	2212	1360	472	280	62	702	202
1993	16667	8250	77391	38309	33009	16174	5790	2316	1430	498	302	102	825	232
1994	16227	8032	83334	41250	34818	17061	6090	2436	1464	509	320	102	827	244
1995	24592	10497	81134	40161	35826	17555	6214	2486	1527	525	330	105	827	260
1996	26181	11748	106032	52486	35347	17320	5956	2382	1657	554	340	105	800	277
1997	24430	12258	118669	58741	33011	16175	5760	2304	1851	618	440	131	920	325
1998	18031	11437	123817	61289	33238	16287	7273	2909	2004	670	451	133	928	331
1999	19668	9736	115523	57184	41565	20367	9130	3652	2096	709	455	135	912	328
2000	12328	6149	98342	48679	56008	27444	11270	4508	2130	718	457	135	914	324
2001	12618	6246	74534	36894	57052	27955	13954	5582	2197	738	404	121	1044	361
2001	12422	6149	75707	37475	60593	29691	14112	5645	2235	750	396	101	1154	414
2003	11867	5874	74534	36894	54943	26922	21224	8490	2330	780	365	96	1209	428
2004	11687	5785	71202	35245	47134	23096	27209	10884	2327	780	350	96	1201	435
2005	12194	6036	70124	34711	35826	17555	29200	11680	3062	985	336	90	613	322
2006	11944	5912	73164	36216	28344	13889	29419	11768	3777	1241	332	89	769	219
2007	11541	5713	71661	35472	25187	12342	26437	10575	4669	1548	300	92	302	107

续表 23-2

年份	学前		小学		初中		高中		中专		技校		电大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总数	女生
2008	11211	5248	69245	34276	28951	14186	20913	8365	4844	1654	302	96	302	104
2009	15463	4978	63608	31486	36068	17673	17447	6979	5011	1689	302	95	294	96
2010	15293	4803	60344	29870	37088	18173	14698	5879	5191	1743	256	84	309	102
2011	15393	4806	58213	28815	35415	17353	18194	7278	5447	1820	232	76	339	112
2012	19000	4760	58253	28835	32536	15943	24325	9730	5636	1891	258	86	361	120
2013	26853	13260	57697	28560	28955	14188	18795	7518	5669	1912	240	82	4163	135

第三章 教 师

第一节 队 伍

公办教师

平邑县中小学教师的来源是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

1989—2002年，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由县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统一分配。1993年，县内义务教育改成“五三”学制。从非师范类毕业生中选拔20名优秀学生到学校工作。1999年，从非师范类的美术专业、计算机专业选拔40人到学校工作。

2001年始，县教育局参加全国及省内师范院校毕业生就业现场会，引进紧缺专业师范类本科毕业生，充实教师队伍。

2003年始，县教育局对毕业生分配、县属学校教师调配实行公开招考、自主择校制度，所有考试入围人员均按照招考成绩从高到低自主择校、择岗。2003年、2004年分别招考40人，2005年招考专科毕业生30人。

2005年后，师范类本科毕业生亦不再统一

分配，实行公开招考录用。

至2013年，全县共分配（含引进）录用本科、专科、中专毕业生分别为444人、1708人和840人。所有招考和招聘人员均享受国家规定待遇，列入人事编制。

民办教师

1989—1992年，县内民办教师被费县师范学校录取145人。1993—1999年，民办教师考入费县师范学校186人，另外民师专科班录取13人。

1992年1月，全县62名民办教师转为公办教师，1994年转公办教师59人，1996年转公办教师188人，1998年转公办教师264人。

1999年，全县共清退代课教师469人，其中小学343人、初中102人、高中22人、农技校2人。

2002年7月，全县共有民办教师520人，经审核符合民转公条件的512人，超龄的5人，不合格的3人。512名符合条件的民办教师全部转为公办教师。

2002年后，县内全面实施教师资格制度。

1989—2013 年平邑县教师情况表

表 23-3

单位：人

年份	人数		年龄结构										学历结构				职称结构			
	总数	女性	≥ 61	60 ~ 56	55 ~ 51	50 ~ 46	45 ~ 41	40 ~ 36	35 ~ 31	30 ~ 26	25 ≤	高校	中专	高中	初中	高级	中级	助理	员级	
1989	3309	438	0	94	340	434	374	331	452	377	907	706	2361	140	102	34	721	1646	908	
1990	3578	496	0	160	354	420	380	370	422	431	1041	990	2366	131	91	28	690	2060	800	
1991	3696	538	0	317	360	413	389	412	441	1168	196	918	2368	321	89	20	638	2230	808	
1992	4386	883	0	228	379	564	425	509	462	815	1004	251	1192	2633	310	357	839	2652	538	
1993	4640	981	0	351	545	543	554	593	798	975	281	1282	2605	531	222	441	1480	2157	562	
1994	4993	895	0	446	519	509	532	642	892	1155	298	1579	2824	474	116	464	1569	2477	483	
1995	5252	1164	0	469	561	485	506	730	1068	1054	379	1872	2649	540	191	403	1582	2802	465	
1996	5908	1398	0	645	1005	872	610	831	1235	517	193	2720	2192	868	128	565	2308	2477	558	
1997	6278	1598	0	672	873	690	605	871	1555	601	411	2792	2201	1135	150	563	2165	2952	598	
1998	6536	1768	0	703	945	713	617	894	1463	640	561	2804	3213	333	186	609	2241	3132	554	
1999	6877	1832	0	720	900	728	624	915	1630	726	634	2984	3132	524	237	697	2343	3333	504	
2000	7862	2106	0	683	989	820	687	1110	1071	1340	1162	3987	3302	386	187	652	2856	3835	519	
2001	8117	2207	0	615	875	904	744	916	1162	1641	1260	4677	3077	363	0	648	3256	3833	380	
2002	8276	2293	0	709	886	912	808	907	1365	2001	688	4928	2889	459	0	679	3344	3693	560	
2003	8615	2323	0	608	954	1417	971	877	1274	2013	501	4887	3301	427	0	799	3573	3598	645	
2004	8033	2239	0	178	865	1413	968	870	1249	2032	458	4745	2947	341	0	648	3350	3492	543	

续表 23-3

年份	人数		年龄结构										学历结构				职称结构			
	总数	女性	≥ 61	60 ~ 56	55 ~ 51	50 ~ 46	45 ~ 41	40 ~ 36	35 ~ 31	30 ~ 26	25 ≤	高校	中专	高中	初中	高级	中级	助理	员级	
2005	7597	2207	0	311	864	1274	931	912	1359	1700	246	4953	2366	278	0	628	3736	2787	446	
2006	7837	2354	0	420	1001	1147	932	1024	1399	1664	250	5204	2359	274	0	549	4209	2748	331	
2007	8465	2499	0	742	1294	1044	979	1117	1605	1438	246	5885	2294	286	0	943	5008	2489	25	
2008	8352	2478	0	885	1396	963	871	1282	1545	1252	158	5863	2218	271	0	938	5281	2111	22	
2009	7953	2447	0	702	1379	909	845	1351	1584	1051	132	5860	1908	185	0	933	5030	1971	19	
2010	8046	2540	0	847	1297	925	922	1405	1563	970	117	6040	1830	176	0	991	4969	2074	12	
2011	7822	2513	0	1116	1015	970	1101	1590	1362	556	112	6094	1592	136	0	1007	4861	1947	7	
2012	7741	2554	0	905	975	992	1130	1605	1365	684	85	6221	1397	123	0	1003	4672	2056	10	
2013	7310	2509	0	937	878	844	1257	1484	1276	556	78	6062	1148	100	0	963	4290	2050	7	

第二节 培训 进修

1989—1997年,全县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教师自身素质的建设。1996年,在全县深入开展“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年”活动;1997年县教育局被评为山东省“八五”期间教师队伍管理工作先进单位,被县委、县政府确定为行风免评单位。

1989年,全县小学、初中、高中教师的学历达标率分别为72.1%、41.4%和32.8%。1990年,在教师进修学校举办卫星电视中师班,学员138人;1992年,548名中、小学教师参加“三沟通”培训,毕业400余人;1998年和2002年,全县组织学历未达标的中学教师参加全省中学教师助学自考,毕业300余人;2002年,全县录取120名小学教师,由费县师范学校平邑进修学校负责专科培训,学制2年。通过电大、函授、自学考试、助学自考、全日制脱产等渠道,教师的学历水平大幅度提高。至2005年,全县小学、初中、高中教师学历达标率分别达99.9%、98%、72.6%。

1991年,全县小学校长培训工作开始。1991年9月至2005年9月,共举办中小学校长岗位培训班、研讨班、提高培训班、研究生课程进修班、专项培训班等各种培训班15期,全县中小学正、副校长以上的领导干部,全部得以培训。1999年,全县24名中小学校长参加曲阜师范大学举办的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全部获得结业证书。至2000年底,培训中小学校长100余人次。

1994年起,实行继续教育证书登记签证制度。规定具有高级、中级、初级技术职务的教师及新任教师均需接受相应定量的继续教育。继续教育实行学分制,晋升或聘任技术职

务和新任教师转正定级,必须达到或超过20学分。

1995年7月,开始一年一度的新教师试用期培训。1996年7月规定,分配到小学任教的新教师,必须具备基本功训练合格证书,才能办理转正手续,凡未取得基本功合格证书的教师不得评为教学能手、骨干教师、优秀教师。

1997年9月至1999年8月,在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进行以各科教学常规、教学大纲、教材教法为主要内容的学科基本功训练和课堂教学技能的培训。2000年3月,开展小学和初中教师综合能力训练。启动“教坛群英”工程。分学段举行“教坛新秀”“教学能手”“学科带头人”评选活动,促进教师向“专家型”教师转变。至2005年,全县共评选县级骨干教师1115名,其中教坛新秀643名,教学能手454名,学科带头人18名。

2003年秋,全县实行新课程改革。本着“先培训,后上岗;不培训,不上岗”的原则,2003—2005年,对全县中、小学教师进行学科培训,考试合格者颁发合格证书,保证新课改的顺利进行。2009年,依托“山东省教师教育网”研修平台,集中10天时间对800名教师进行培训。2013年,投资100万元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培训,教师整体业务水平和师德素养得到进一步提高。

第三节 工资待遇

公办教师待遇

1989年,全县教师实行薪级工资,月均141元。1993年,执行专业技术职务工资标准,主要由职务工资和津贴两部分构成,月均达到249元。1997年6月,在农村乡镇、村任教的

教师向上浮动1级工资。在农村工作满8年者,予以固定1档职务工资。之后国家连续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进行5次调整标准,到2005年全县教师工资水平达到月均1001元。

教师住房。2005年,全县13所县属学校共有教职工2314人,离退休教职工315人,带着家属2106户,教职工住房建筑面积144570平方米,家庭人均住房面积11.93平方米,成套率达69.75%。乡镇绝大部分教师没有享受到福利分房。

民办教师待遇

1990年始,全县民办教师享受教龄补贴和医疗费补助。1994年教师节前和1995年3月,分别为民办教师月增工资50多元,民办教师月工资由原来的121元提高到228元,达到农民人均收入的2.25倍。1997年,民办教

师月工资平均提高83元,达到356元,是农民人均纯收入的2.2倍。1998年1月,又为24名因超龄不能选招和已退休的民办教师提高了工资和退休金,标准同公办教师。1992年起实行民办教师退休制度,至2002年,全县有退休民办教师26人。

2002年,转招512名民师,本人原系农业户口的,转为城镇居民户口,其在农村的配偶和未婚子女,可同时办理城镇居民户口,免收城市增容费;原受聘的教师职务自然认定为现任教师职务,其工资待遇3年内达到公办教师工资标准。2002年,只办理民办教师转公办教师的有关手续,不提高工资标准。2003年提高增资部分的50%,2004年达到公办教师工资标准。工资待遇未到位期间,所承包土地予以保留。

第四章 行 政

第一节 学制 课程

学制调整

1986年9月,义务教育分为初等教育和初级中等教育两个阶段。1993年,平邑县实现初等义务教育,实行小学五年一贯制。

2001年,平邑县根据小学及初中的生源分布状况,用3年时间对在校的四、五年级学生进行合理分流,对其中年龄偏小、升入初中后学有困难的一部分学生,在坚持自愿的前提下,动员其留在所在小学完成6年学业。在校的其他年级实行整体过渡,完成6年学业。

2005年,平邑县基本完成小学和初中向

“六三”学制过渡。高中学制1986年以来一直为3年。

课程设置

1993年秋季,平邑县执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初级中学课程方案。初中包括思想政治、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体育、音乐、美术、劳动技术等13个科目。活动设置有晨会(夕会)、班团队活动、体育活动、科技文体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和校传统活动等。

1998年,平邑县对《课程方案(试行)》进行部分调整:小学删减语文、数学,初中删减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化学部分教学内容,适当降低教学要求,将部分内容改为选学内容,并适当缩小考试内容范围。

2001年,平邑县在小学开设信息技术课和英语课。

2004年秋季,平邑县小学和初中一年级执行《实验方案》的课程设置,小学一、二年级设品德与生活、语文、数学、体育、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和地方与学校课程,三年级至六年级设品德与社会、科学、语文、数学、外语、体育、艺术、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地方与学校课程;初中设思想品德、历史、地理、生物、物理、化学、语文、数学、外语、体育与健康、音乐、美术、综合实践活动和地方与学校课程。

高中课程设置主要随高考科目的变化进行调整。1994年,采取“3+2”的考试科目设置。1999年,提出“3+X”科目设置方案。

2004年秋季,山东省进行高中新课改,数学分文理科,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分必修和选修内容,基本能力涉及技术、艺术、体育与健康、综合实践活动4个学习领域的必修内容,人文与社会、科学分别涉及两个领域的必修内容。

2007年,高考开始实行“3+X+1”,即语数英+综合(文、理)+基本能力。

第二节 招生 考试

高考

1990年,高考第一次推行标准化考试,最大限度地控制考试的误差。1994年,高等教育试行“并轨”招生,消除国家计划招生和调节招生的录取分数差距。1999年,开始推行“3+X”科目考试方案。2000年,平邑县招生办公室配备计算机、数码相机、光电阅读机等设施,对高考报名实行现场照相、现场采集考生信息的办法。2001年,国家取消对高考

考生“不超过25岁”“未婚”限制。2002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实现网上录取。2003年7月高考时间提前1个月。2004年,除已实行自主命题的北京、上海外,经教育部批准山东等11个省、市实行高考自主命题。2005年,高考全省实现考试管理的电子监控,平邑县考场全部实现电子监控、考试全程录像。2004年,临沂市实行每个考场两名监考、教师异地交叉监考。2006年,平邑县教育局每个考场配备微型耳机探测器,购置10部电子屏蔽仪,对所有高考考场实行电子屏蔽。2007年,高考信息采集加入考生指纹采集;考生身份证识别仪应用于高考考点;对本县保密室做出扩建和整改。2008年,高考考生入场要求持二代身份证;身份证鉴别仪和指纹对比识别程序应用于各高考考点。2010年,高考报名实施网上报名;高考考试网上巡查系统一期工程进行建设,县级高考指挥中心开始建设。2011年,首次实施远程网上填报志愿及本科二批、专科批次征集志愿模式。2012年,高考报名实施网上缴费;首次提出普通高考实行分类考试(即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2013年,高考填报志愿开始实行平行志愿的方式。

中考

1997年前,平邑县普通中专与高中单独招生,中专由县教育局按乡镇下达中专预选计划、各中学组织预选,预选学生单独编场进行考试,后按各乡镇计划单独划线录取。高中招生在中专预选考试之后单独考试,按分数高低划线录取。1997年始,实行“一考多取”制度——通过一次考试,由普通中专、普通高中、职业中专、职业高中和招收初中毕业生的成人中专分段录取。1998年起,除文化课考试外,增加体育测试。1999年,增加实验操作考试。

第三节 教 研

1990年起,县教育局教研室定位为教学研究、教学管理、教学指导和教学服务4项职能。

1991年8月,中、小学教研室合并,进行人员充实、资源重组,设高中部、初中部、小学部3个股级科室。

2006年,教研室各学段教研员总数28人,其中,高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每学科1人,初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每学科1人,小学语文和数学每学科2人、英语1人,思品1人,另外配有体育1人、美术1人、信息技术2人。

2012年,充实部分学科教研员,至2013年,教研室教研员总数35人。

2009年8月,组织实施全县“大集体备课”活动。2010年8月,在全省教育技术装备会议上做典型发言,受到高度评价。2011年11月,在全市教育信息化经验交流会议上,平邑县的“大集体备课”活动在全市推广。

1999—2013年,每学年召开一次全县教学工作会议,总结表彰先进学校,布置安排新学年工作。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

第四节 素质教育

2008年,通过教学改革,全县各学校素质教育全面深化,教学综合质量明显提高。其中,小学生卷面考试、学科考查成绩及格率100%,优秀率30%以上;初中优秀生比率不断扩大,先后有4441名中学生在市级以上竞赛中获奖;高中素质教育效果显著,考取重点

大学的学生逐年增多。2008—2013年,全县分别有1559名、1411名、1540名、1597名、1452名、1385名学生实现就读本科院校的愿望。

第五节 经 费

政府投入

1989年,平邑县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848.3万元,1999年投入7180.3万元,2013年投入66734万元,是1989年的78.7倍。

2007年,全县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新机制实施,全年共免除杂费2386.8万元,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杂费农村2215.9万元、城市170.9万元。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预算内公用经费,中学按每生每年40元,小学按每生每年30元,年投入资金287.1万元;城市学校预算内公用经费,中学按每生每年70元,小学按每生每年40元,年投入资金30.1万元。当年减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本费7385人次,减免金额82.7万元;补助住宿生生活补助费1181人次,补助金额35.4万元;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城市低保学生385人次,补助金额11.1万元;职业中专有1630名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122.2万元;普通高中有2026名学生享受政府助学金,金额101.9万元。

2013年,全县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全年共免除杂费及补助公用经费6428.4万元,其中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杂费及补助公用经费4910.5万元,县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杂费及补助公用经费887.1万元,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杂费630.8万元。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免费人数6.56万人,免费金额855.1

万元；补助住宿生生活补助费 3679 人次，补助金额 374 万元。职业高中有 238 名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金额 35.7 万元；普通高中有 1951 名学生享受国家助学金，金额 271.2 万元；学前教育有 1900 名幼儿享受国家助学金，金额 228 万元；2013 年办理大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 2024 份，贷款金额 1160.9 万元。

学杂费征收

1989 年，平邑县杂费的收取标准：小学每学期每生 4 元，初中 8 元，高中 10 元。1998 年，对中小学收费进行调整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杂费标准：小学每生每学期农村 30 元，城镇（含县城所在地的镇）40 元；初中每学期每生农村 55 元，城镇 65 元。高中杂费每生每学期农村 100 元，城镇 110 元；高中学费每生每学期农村 60 元，城镇 70 元。省重点高中（含省级规范化学校）学杂费每生每学期 210 元，职业高中学杂费每生每学期 200 元，职业中专学杂费每生每学期 500 元。

2000 年，对中小学收费进行调整，义务教育阶段杂费标准：小学每学期每生农村由 30 元提高到 40 元，城镇（含县城所在地的镇）由 40 元提高到 55 元；初中每学期每生农村由 55 元提高到 70 元，城镇（含县城所在地的镇）由 65 元提高到 90 元；高中学杂费每生每学期，省重点高中（含省级规范化学校）由 500 元提高到不超过 800 元，城市高中由 330 元提高到不超过 500 元，农村高中由 180 元提高到不超过 300 元，职业高中学杂费每生每学期 500 元，职业中专学杂费每生每学期 800 元。

2004 年，国家推行教育收费“一费制”，杂费的收取标准：小学一至二年级每年每生 160 元，小学三至六年级每年每生 210 元，初中每年每生 300 元；高中学杂费每生每学

期，省重点高中（含省级规范化学校）800 元，城市高中 500 元，农村高中 300 元。普通高中国家“三限政策”（限人数、限分数、限钱数）适量招收部分择校生，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收费。

2007 年春，平邑县免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同年秋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

第六节 基础设施建设

校舍建设

20 世纪 90 年代初，为迎接国家“两基”评估验收（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提倡“人民教育人民办、办好教育为人民”，通过县、乡财政投资、全县人民踊跃集资、社会捐资等渠道，全县大部分农村初级中学和中心小学都建设了教学楼，村级小学建设教学平房，配备教学仪器设备，通过“两基”验收。

危房改造 2001 年始，在全国实施“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2001 年，实施危房改造 61 处、建筑面积 43014 平方米。2002 年，实施危房改造 14 处、建筑面积 5439 平方米。2003 年 4 月，成立平邑县中小学校舍普查领导小组，对全县中小学校舍进行“拉网式”检查，检查全县 328 所学校，其中农村中小学 315 所，县直学校 13 所。普查校舍总面积 656831 平方米，其中农村中小学校舍 397601 平方米，县直学校校舍 259230 平方米。是年，县政府同各乡、镇签订危房改造目标责任书，年内实施危房改造 63 处、建筑面积 31779 平方米。2004 年，实施危房改造 84 处、建筑面积 38434 平方米。2005 年，实施危房改造

21处、建筑面积8152平方米。2007年,实施危房改造11处、建筑面积17516平方米、投资1115万元。2008年,实施危房改造24所、建筑面积31933平方米、投资2102万元。

校舍安全工程 2009年,实施校舍安全工程28所、建筑面积21651平方米、投资1442万元,2010年,实施校舍安全工程43处、建筑面积36227平方米、投资3104万元。2011年,实施校舍安全工程28所、建筑面积26748平方米、投资2650万元。2012年,实施校舍安全工程16所、建筑面积22643平方米、投资2323万元。2013年,实施校舍安全工程17所、建筑面积14427平方米、投资1568万元。

校舍标准化建设 在全县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实施校舍标准化建设工程。2013年,实施校舍标准化建设工程19所、建筑面积44453平方米、投资4865万元。

标准化幼儿园建设 2012年,新建幼儿园20所、建筑面积32955平方米、投资3494万元。2013年,新建幼儿园16所、建筑面积7328平方米、投资813万元。是年,改建幼儿园28所、改建面积13638平方米。

城区学校建设 2012年,平邑一中迁建,校址位于朝阳路西首,在原赛博高中的基础上建设,学校占地204102平方米,规划120个教学班,新建校舍4.79万平方米,改建原有校舍5.1万平方米。2013年,新建实验小学城东校区及实验幼儿园城东园区,学校占地32016平方米,规划小学30个班、幼儿园12个班,新建校舍1.5万平方米。2013年,新建平邑一中城东校区,学校占地67567.1平方米,规划90个教学班,新建校舍9.2万平方米。2013年,职业中专迁建,学校占地162081平方米,规划120个教学班,新建校

舍5.1万平方米。

教学设施配备

1993年前,全县仪器室、学生实验室数量不足,面积不达标。个别农村完小甚至没有学生实验室,仪器配备少,只能开展演示实验,学生分组实验无法正常开展。1994年全县全面启动“两基”工作,年内进购教学仪器价值52万余元。

2008年,全省实施农村中小学仪器更新工程,省、市、县配套资金900万元为全县各学校配备仪器。2013年,投入资金560万元,为30所农村完小安装科技活动室、综合实践活动室及25口科学教室,为5所初中学校安装理、化、生实验室和史地教室,为9所初中学校安装科技活动室和技术教室。

教育信息化建设

2007年8月,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在县内全面启动,全县共申报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项目学校241所,资金预算总额342万元。

2009年,县政府将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列入10件“为民实事”之一,工程总投资1700多万元,建设教育信息中心,开通教育城域网,在部分学校实施教师“人手一机”和“绿色班班通”工程。

2009年,全市的网络教研现场会和全市教育信息化建设现场会在平邑县召开。2010年,平邑县在全省教育装备会议上做典型经验介绍。

2011—2012年,投资2838万元,实施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全县县直学校和所有农村中学、中心校实现教师人手一机、班班多媒体。购置大型教育网络资源网站和管理应用软件,教育网络资源网站包括高考资源网、中考资源网、小学资源网等,资源管理

应用平台包括大集体备课资源平台、平邑县教育云平台、平邑县视讯平台。

2011年12月, 县内8所学校被临沂市教育局评为临沂市首批数字化校园。2012年, 9所学校被临沂市教育局评为临沂市第二批数字化校园。

2013年, 投资1005万元实施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现代化教学方式电子白板“班班通”, 走进了平邑县每所农村中小学和教学点的每个班级, 率先在临沂市实现全县农村中小学所有班级电子白板“班班通”。11所学校被临沂市教育局评为临沂市第三批数字化校园。5月, 投资23万元实施平邑县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 为全县21个教学点配备多媒体设备, 配送优质数字教育资源。

第七节 督 导

1992年, 县教育局成立县教育督导室, 正股级单位, 隶属县教育局。

1996年, 平邑县顺利通过国家“两基”验收。

2004年3月, 平邑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成立, 为正科级事业单位, 编制4人, 其中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其他人员2名。主要职责是: 统筹规划、组织实施教育督导工作。拟定教育督导、评估工作的实施方案和规章制度; 对本级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及其他教育行政部门实施教育法律、法规和履行教育职责的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对学校的办学方向、条件质量和效益进行检查评估; 对实施素质教育的情况进行督导; 对教育工作中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向本级人民政府或上级教育督导机构提出意

见或建议; 参与教育先进单位的评审, 对被督导学校主要负责人的奖惩、任免向有关部门提出建议; 办理县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接受上级督导机构的指导及交办的事项;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同时承担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水平、办学条件、开学情况、千分制考核等督学工作。

2010年, 县教育局的教育督导室撤销, 其相应职责由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承担。

第八节 社会力量办学

县内第一所民办学校是山东冠鲁集团为主要投资方兴办的平邑赛博中学, 学校于1999年5月筹办, 办学规模为72个班, 学校占地13340平方米, 在校生最多达1万多名。1999年7月, 平邑县莲花山学校在县城西北部靠租赁校园建立, 占地3335平方米, 招收小学生近200人。此后10年间, 先后成立平邑金鸡学校(后改名为圣翔学校)、平邑新元学校、亚欧学校、山东省平邑赛博高级中学、平邑蒙阳新兴学校、平邑金城中学(后改名为阳光中学)、平邑西城实验小学、平邑沂蒙少林武校、平邑曾子学校、平邑蒙山文武学校、平邑赛博中学附属小学、平邑华丞职业技术学校、平邑德才职业中专等15所学校。山东省平邑赛博中学、山东省平邑赛博高级中学于2010年被县政府整体收购转为公办学校。

2008年8月, 平邑圣翔学校停办。2009年8月, 平邑新元学村、平邑华丞职业技术学校、平邑沂蒙少林武校停办, 山东亚欧学校由于学校办学条件不达标、办学许可证过期失效。

至2013年, 平邑县民办学校仅剩6所, 其中蒙阳新星学校、西城实验小学、德才

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为本县内甚至临沂市区域内办学质量优异、社会影响明显的优质学校。

第九节 学校选介

平邑第一中学

始建于1952年，是临沂市重点中学、山东省规范化学校和教育部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原校区占地13.73公顷，建筑面积8.3万平方米。2013年，迁至县城朝阳路西首，拥有105个教学班，538名教师。学校秉持“以人为本，宁静致远”的办学理念，内强素质，外树形象，赢得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被评为全国科研兴教示范单位、教育部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国家级教育教学课题先进实验学校、山东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全国500强学校、临沂市文明单位、临沂市高中卓越人才培养先进学校、临沂市学生成长进步先进学校、临沂市高中教学工作先进单位。

校园网络实现师师通、班班通；实验室、图书室、阅览室、砚台馆、民俗馆、校史馆、心理健康咨询室、田径场、运动场一应俱全，设备数量足，设施功能全，完全符合省级规范化学校标准要求。

加强学案导学课题研究，走科教兴校之路。学校首创的“自主探究学案导学”教学模式受到省内外教育专家的高度赞扬，被省内外其他兄弟学校借鉴运用。

建校60多年来，平邑第一中学坚持用最优秀的教师办最好的教育，让优质教育走进普通百姓家庭，为高校、社会培养出一批批优秀人才。刘红军等7位共和国将军，100多名留学哈佛、麻省理工学院等世界知名的学者、教授，1200多名海内外知名院校的硕

士、博士生，是他们当中的杰出代表。

平邑第二中学

筹建于1975年，原名平邑城关中学；1979年，改名为平邑第十六中学；1986年，确定为正科级单位；1990年，改名为平邑第二中学，并改制为只招收初中班。1993年夏，恢复招收高中；1995年，原县教育局办公楼划归平邑二中；2007年，停招初中，只招高中。学校占地面积40020余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9375万平方米。2013年，有44个教学班，教职工237人，其中高级教师69人，中级教师196人，在校学生3205人。

1996年，恢复高中招生后的第一届高中学生毕业，孔凡磊考入南开大学，实现开门红。2007年，高考本科进线372人（含艺术、体育考生），实现历史性突破。截至2013年，学校累计向社会输送合格人才16000多名，其中8000多名学生升入高一级学校，近100人考入南开大学、中央美院等全国知名高校，有近50名毕业生在读或获得博士学位，有的成为国内外知名学者、专家。

2003年4月，通过省级规范化学校验收。

2012年3月，《中国教育报》以《让每一位学生都成长为最好的自己》为题，报道这个学校特色办学之路。

平邑实验中学

始建于1986年，是一所县属国办高中学校，2002年8月，被评为第8批“山东省规范化学校”。学校占地6069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万多平方米。2013年，有67个教学班，教职工330人，其中高级教师72人，中级教师115人，在校学生4200人。学校馆藏图书12.6万册，电子图书11万多册。

学校先后获“临沂市首批教学示范学校”“临沂市高中教学先进学校”“临沂市示

范家长学校”“临沂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先进单位”“山东省电化教学示范学校”、临沂市“花园式单位”等称号。

平邑县赛博中学

始建于1999年,占地面积14.33公顷,建筑面积9.6万平方米,校园网络实现师师通、班班通,实验室、图书室、阅览室、心理健康咨询室、田径场、运动场一应俱全,设施功能全,总投资1.2亿元。2013年,有教职工380人,91个教学班,在校学生5808人。

学校自成立以来,中考成绩逐年上升。2009—2013年,中考成绩全县前1000名,该校均在900人左右,其中2010年中考全县前1000名学校占943人,中考升学率、高分率均在全县遥遥领先,在全市首屈一指,年年被评为临沂市教学先进学校,先后获百余项各级各类称号,是国家级教科研先进单位、国家级教科研实验基地、省教育科学研究重点实验室基地、省电化教育示范学校,2004年被评为首批省级示范学校。

2001—2002年,先后有106人在各项奥林匹克竞赛中获奖,学校航模小组获省级个人和团体两项冠军,代表山东省参加全国航模小组比赛获二等奖,有2人被推荐申报科学小院士。

平邑县蒙阳新星学校

始建于2001年,占地5940平方米,建筑面积1750平方米;教学班10个,其中小学班2个,初中班8个;学生500人。2003年,招收高中班6个。至2013年,学校占地面积4.0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23350平方米;教学班59个,其中小学班29个,初中班30个;教职工267人,学生4100人。

学校以“教育即服务,让学生站在学校正中央”为办学宗旨,实行“以人为本、以

诚待人、待遇留人、教书育人”管理模式,贯彻“目标导学、展示激励、当堂达标”教学方式。微机室、实验室、图书阅览室、运动场、电教设施齐全。近年来,学校质量抽测、学科竞赛、中考成绩在全县名列前茅,每年多次承办全县讲课比赛、教研活动。先后获得临沂市规范化学校、全县教育工作先进单位、民办非企业诚信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平邑县实验小学

始建于1978年,原名平邑师范附小,1981年更名为平邑县实验小学。学校毗邻县城莲花山公园,占地20010平方米。2013年,有48个教学班,总在校生3400余名,教职工123人,其中省特级教师4人,省教学能手1人,市教学能手和新秀45人,县教学能手和新秀150人,任课教师94%为中青年教师,本科学历占98.5%。

学校配有先进的现代化教学设备,有多媒体教室、校园局域网、计算机网络教室、录播室以及音、体、美和实验等功能室,并且每个教室都更新触摸屏教学设备。学校拥有图书约15万册(本),生均40余册(本),极大地满足师生的阅读需求。

学校先后获得“山东省教学示范学校”“临沂市首批教学示范学校”等称号。学校先后被国家教委确立为“合作教学基本理论与实践研究重点实验室”“山东省创新教育实验基地”“山东省多媒体网络教学实验研究基地”。

第十节 管理机构

1989年,平邑县教育局主管部门称平邑县教育局。1994年,更名为平邑县教育体育局。

员会(简称教体委)。1997年,撤县教体委,设县教育委员会(简称教委)和县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体委)。勤俭办设立校办工业公司,下辖教育印刷中心、图书代办站、教工接待中心、学生装生产厂。2002年10月,县教委改称教育局。2009年,县教育局同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合并,改称为平邑县教育体育局。

1989年,各乡镇设中心校1所,管辖本乡镇小学事务;设成人教育中心校1所,负责本乡镇成人教育;设中学1所,3个教育行政机构各设校长1人,副校长1~2人。1997年,各乡镇成立教育委员会(简称教委),

管辖辖区内的中学、中心小学、各学区中心幼儿园、各管理区村幼儿园、成人教育中心。2003年,各乡镇撤教委,改称中心校,设校长1人,副校长2~3人,分别负责基础教育、后勤工作等。2004年7月,各乡镇中心小学更名为完小,镇中心初中更名为镇初级中学。

2004年,原商城小学更名为平邑兴蒙学校。

至2013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172所,在校学生11万余人;各类幼儿园303所,在园幼儿26853人,在编教职工7246人。

